**2020年寒假留校住宿承诺十条**

（请承诺人认真阅读以下内容）

1.不留宿外人、出售床位；

2.不私自调换寝室；

3.不使用大功率电器和违规电器；

4.不在寝室使用明火和存放易燃液体；

5.不在寝室吸烟、做饭、酗酒、聚众喧哗吵闹；

6.不晚归和夜不归宿；

7.每天做好内务卫生，保持寝室卫生整洁；

8.离开寝室要关闭电闸和水闸，关好门窗，反锁好门；

9.夜间关好门窗，反锁好门；

10.中途离校、返校必须告知辅导员（班主任）、学生负责人。

**学生公寓中心在寒假期间的日常寝室检查中，如有发现寝室未能做到以上承诺十条，将通知学院终止违纪寝室留校资格，并对违纪寝室进行停水停电处理，由二级学院督促违纪学生离校返乡。**

**承诺人： 专业班级：**

**学 号： 寝 室：**